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B1

承辦人：曾雅屏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38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F037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瑞芳區瑞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0920763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22593958_109D2448294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宜蘭縣政府辦理「109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-夢的N次方(宜蘭場)」1份，請鼓勵貴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宜蘭縣政府109年10月26日府教課字第10901764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辦理時程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09年12月1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6時30分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宜蘭市凱旋國民小學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宜蘭縣及花蓮縣國中小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為主，其他縣市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歡迎報名參加。(各組研習人員以錄取名單為準，恕不接受臨時報名或旁聽。)

三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欲參加本研習教師登入

電子
文
時

6

「夢的N次方」官網(網址：<http://dream.k12cc.tw>)，並點選「夢的N次方-宜蘭場」進行報名。首次登者請依畫面指示填寫個人基本資料，資料不全、填寫英文姓名者，不受錄取原則順序保障，主辦單位得不錄取。

四、報名時間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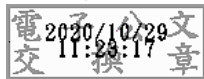
(一)第一階段報名時間：自109年11月2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起至109年11月13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止，並於109年11月16日(星期一)公告第一階段錄取名單，若報名期間該班次已逾額滿上限，得提前結束該班別之報名作業。

(二)第二階段報名時間：若尚有班次未額滿，則於109年11月17日(星期二)上午8時起至109年11月22日(星期日)下午23時59分止進行第二階段報名，並於109年11月23日(星期一)下午公告第二階段錄取名單。

五、未盡事項，請詳見旨案實施計畫，場次聯絡窗口：國教輔導團李立彬課督，電話：(03)332978分機34；電子信箱：abird@tmail.ilc.edu.tw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